



# 紐約 重新開放



NEW  
YORK  
STATE

## 紐約市針對員工和僱主的室內食品 服務指導意見

根據第 202.61 號行政命令，紐約市的室內食品服務可遵照以下指導意見和衛生廳的「新冠肺炎期間紐約市室內食品服務暫行指導意見」從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恢復。

這些指導意見將適用於紐約市所有餐廳、場所和其他食品商販/快餐店提供的室內食品服務和就餐服務。但是這段時間內吧檯服務必須保持關閉（如吧檯無座椅或服務，所有的酒精飲料必須送到桌前），凌晨 12 點至早上 5 點之間不允許提供室內食品和飲品服務，內容如下所示。所有服務必須在凌晨 12 點終止且在早上 5 點以後恢復。

舉報違反此條指導意見的方式：撥打 1-833-208-4160，發簡訊『VIOLATION（違規）』至 855-904-5036，或填寫 [投訴表](#)。

在新冠肺炎公共衛生突發事件期間，所有食品服務商業的所有者/運營者應及時了解與這些經營場所有關的州和聯邦要求的任何變更，並將這些變更納入其運營。這份指導意見不取代任何現有的適用的地方、州和聯邦法律、法規和標準。

	強制要求	推薦的最佳實踐
人身 距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限制室內容量不超過最大佔用率的 25%，不包括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顯眼處張貼 25% 的顧客人數，張貼在在餐廳內外顧客能看得見的地方；</li> <li>• 在場所內外（如門上）顯眼處張貼舉報違規行為的電話和簡訊號碼：看到違規行為的人員可撥打 833-208-4160 或向 855-904-5036 發送短訊『VIOLATION（違規）』；</li> <li>• 僅在員工或顧客進入店內前或剛進來就測量過體溫的情況下入內，且體溫不能超過 100.0 華氏度（在下面「篩查」板塊有所描述）；</li> <li>• 僅在每組人中有 1 人在進入場所前或進來後馬上就簽到的情況允許顧客入內，為開展接觸人追蹤工作需提供全名、主持和電話號碼。</li> </ul> </li> <li>✓ 所有員工必須始終佩戴可接受的面罩。</li> <li>✓ 除就座外，確保所有顧客均須佩戴口罩；條件是顧客年齡在 2 歲以上，並且在醫學上能夠承受此類遮蓋。</li> <li>✓ 所有室內有座椅的桌子必須在各個方向至少間隔 6 英尺。當無法保持距離時，在這些桌子之間設置物理屏障。這些屏障必須至少 5 英尺高，嚴禁堵塞緊急出口/消防出口。</li> <li>✓ 將食品服務場所任何活動中的顧客人數限制在最大佔用率的 25% 以下或目前該地區規定的社交聚會限制人數（如截止 2020 年 9 月 10 日在第四階段地區內需在 50 人及以下）以內。</li> <li>✓ 每張桌子就座不超過 10 人；人員必須是同一團體的成員，但可以來自不同的家庭。</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保工人之間的距離始終保持在至少 6 英尺，除非核心活動需要更短的距離。（例如烹飪、清潔、清理桌子）。</li> <li>✓ 修改使用和/或限制工作站/員工休息區的數量，在各個方向保持 6 英尺的距離；在無法保持距離時，根據 <a href="#">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Administration, OSHA)</a> 的指導方針設立物理屏障。</li> <li>✓ 在可能的情况下，為服務指定獨立的工作區域。服務員應該面向餐廳的特定區域提供服務，以減少重疊。</li> <li>✓ 確保廚房員工在整個輪班期間都在同一崗位工作（例如沙拉、燒烤或甜點）。</li> <li>✓ 重新配置廚房，盡可能保持 6 英尺的距離。</li> <li>✓ 鼓勵廚房工作人員把物品放在櫃檯上讓下一個人拿起來，而不是手拿傳東西。</li> <li>✓ 如有可能，提前錯開班次工作（例如準備食物）。</li> <li>✓ 鼓勵顧客預訂座位。</li> <li>✓ 鼓勵顧客在車裡等待或按照適當的社交距離在車外等候，直到食物準備好取走/他們準備好坐下。</li> <li>✓ 鼓勵客戶通過網路或電話下單。</li> <li>✓ 在可能的情况下，允許非接觸式訂購、付款、交貨和提貨。</li> </ul>

WEAR A MASK.

GET TESTED.

SAVE LIVES.



# 紐約 重新開放



NEW  
YORK  
STATE

## 紐約市針對員工和僱主的室內食品 服務指導意見

根據第 202.61 號行政命令，紐約市的室內食品服務可遵照以下指導意見和衛生廳的「[新冠肺炎期間紐約市室內食品服務暫行指導意見](#)」從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恢復。

這些指導意見將適用於紐約市所有餐廳、場所和其他食品商販/快餐店提供的室內食品服務和就餐服務。但是這段時間內吧檯服務必須保持關閉（如吧檯無座椅或服務，所有的酒精飲料必須送到桌前），凌晨 12 點至早上 5 點之間不允許提供室內食品和飲品服務，內容如下所示。所有服務必須在凌晨 12 點終止且在早上 5 點以後恢復。舉報違反此條指導意見的方式：撥打 1-833-208-4160，發簡訊『VIOLATION（違規）』至 855-904-5036，或填寫[投訴表](#)。

在新冠肺炎公共衛生突發事件期間，所有食品服務商業的所有者/運營者應及時了解與這些經營場所有關的州和聯邦要求的任何變更，並將這些變更納入其運營。這份指導意見不取代任何現有的適用的地方、州和聯邦法律、法規和標準。

	強制要求	推薦的最佳實踐
人身 距離（接上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成員可以在不同的時間到達、就座和離開，只要他們的互動僅限於同一團體的其他成員。</li> <li>只有在雙方能保持 6 英尺距離的情況下，才允許共用桌子。</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禁止顧客在吧檯喝酒和接受服務。吧檯僅供員工製作飲品，用以在餐桌提供給顧客。</li> <li>✓ 禁止超過一人同時使用較小空間（如冷凍間），所有員工都佩戴面罩的情況除外。佔用率決不能超過最大容量的 25%。</li> <li>✓ 實施措施減少雙向人流。</li> <li>✓ 嚴格監控進入店內和店內已有的人流以確保遵守容量和社交距離要求，同時全程準確統計現有容量以確保不超過 25%。</li> <li>✓ 凌晨 12 點-早上 5 點之間禁止向顧客提供食品和飲品。可允許顧客在午夜服務結束後就座 30 分鐘，僅用於吃完其餐食之用。</li> <li>✓ 確保不能自取自助餐，且有足夠員工確保顧客不能觸摸公共物品（如取餐匙、鉗子）和保持社交距離。</li> <li>✓ 為排隊等待篩查時可保持 6 英尺社交距離而制定計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保採用一次僅一個供應商的流程，在這個流程中，每次由一個供應商交付產品、員工清洗並消毒高接觸表面，然後下一個供應商才可以進入該場所。</li> <li>✓ 限制入內人數以管理進入建築人流和幫助開展健康篩查工作。</li> <li>✓ 在可能的情況下，為顧客指定出入口，為員工指定單獨的出入口。</li> </ul>
防護設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保所有工作人員始終佩戴口罩、遵守手部衛生習慣，並按照州和當地的衛生規範使用徒手屏障。</li> <li>• 如果員工在非食品準備活動中戴手套，請確保他們經常更換手套，並鼓勵他們在轉換任務時更換手套（例如為顧客提供預先卷好的鍍銀餐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顧客就座後鼓勵但不強制要求顧客在與員工互動、未進餐/飲水時佩戴口罩。</li> </ul>

WEAR A MASK.

GET TESTED.

SAVE LIVES.



# 紐約 重新開放



NEW  
YORK  
STATE

## 紐約市針對員工和僱主的室內食品 服務指導意見

根據第 202.61 號行政命令，紐約市的室內食品服務可遵照以下指導意見和衛生廳的「[新冠肺炎期間紐約市室內食品服務暫行指導意見](#)」從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恢復。

這些指導意見將適用於紐約市所有餐廳、場所和其他食品商販/快餐店提供的室內食品服務和就餐服務。但是這段時間室內吧檯服務必須保持關閉（如吧檯無座椅或服務，所有的酒精飲料必須送到桌前），凌晨 12 點至早上 5 點之間不允許提供室內食品和飲品服務，內容如下所示。所有服務必須在凌晨 12 點終止且在早上 5 點以後恢復。

舉報違反此條指導意見的方式：撥打 1-833-208-4160，發簡訊『VIOLATION（違規）』至 855-904-5036，或填寫[投訴表](#)。

在新冠肺炎公共衛生突發事件期間，所有食品服務商業的所有者/運營者應及時了解與這些經營場所有關的州和聯邦要求的任何變更，並將這些變更納入其運營。這份指導意見不取代任何現有的適用的地方、州和聯邦法律、法規和標準。

	強制要求	推薦的最佳實踐
防護裝備 (接上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如果員工沒有戴手套，確保他們經常洗手和/或消毒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保清洗桌子的員工用肥皂/水洗手，如果他們佩戴手套，在清洗桌子前後更換手套。</li> <li>✓ 為員工免費提供可接受的面罩。</li> <li>✓ 僅允許戴上可接受面罩的顧客進入店內；但前提是，客戶年齡超過兩歲，並能在醫學上容忍這類遮蓋物。</li> <li>✓ 要求顧客在未就座時必須佩戴口罩（例如在等待取貨、在櫃檯/視窗下單、走向/離開桌子、進出洗手間時）。</li> <li>✓ 清潔，更換並禁止共用面罩。請參閱<a href="#">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 (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CDC) 指導意見</a>以獲得更多資訊。</li> <li>✓ 培訓員工如何穿、脫、清潔（如適用）和丟棄個人防護設備。</li> </ul>	
A. 空氣過濾系統和通風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於有中央空氣處理系統的場所，確保中央供暖、通風和空調系統過濾達到與當前安裝的過濾架和空氣處理系統相容的最高過濾等級，最低為最低效率報告值為 13，或同等或更高的過濾等級（例如，高性能顆粒空氣 (High Efficiency Particulate Air, HEPA)），視情況而定，並由經認證的供暖、通風和空調技術人員、專業人員或公司、<a href="#">美國製暖、製冷和空調工程師協會 (American Society of Heating, Refrigerating and Air-Conditioning Engineers, ASHRAE)</a> 認證的專業人員、經認證的重新調試專業人員、或者有紐約州執照的專業建築工程師記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於有中央空氣處理系統和最低效率報告值為 13（或更高等級）過濾器的場所，請根據<a href="#">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a>和<a href="#">美國製暖、製冷和空調工程師協會</a>的建議考慮採用額外的通風和空氣過濾緩解規程，對於空氣處理系統使用已超過 15 年的建築尤其如此，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對中央系統進行必要的重新調試，以及進行必要的測試、平衡和維修；</li> <li>盡可能提高通風等級和室外空氣流通；</li> <li>使系統運行更長時間，特別是每天在使用前後的幾個小時；</li> <li>合理的情況下禁用因需要而進行的通風，並且維持增加新鮮空氣供應的系統；</li> <li>可能的情況下維持 40-60% 的相對濕度；</li> </ul> </li> </ul>

WEAR A MASK.

GET TESTED.

SAVE LIVES.



# 紐約 重新開放



## 紐約市針對員工和僱主的室內食品 服務指導意見

根據第 202.61 號行政命令，紐約市的室內食品服務可遵照以下指導意見和衛生廳的「[新冠肺炎期間紐約市室內食品服務暫行指導意見](#)」從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恢復。

這些指導意見將適用於紐約市所有餐廳、場所和其他食品商販/快餐店提供的室內食品服務和就餐服務。但是這段時間室內吧檯服務必須保持關閉（如吧檯無座椅或服務，所有的酒精飲料必須送到桌前），凌晨 12 點至早上 5 點之間不允許提供室內食品和飲品服務，內容如下所示。所有服務必須在凌晨 12 點終止且在早上 5 點以後恢復。

舉報違反此條指導意見的方式：撥打 1-833-208-4160，發簡訊『VIOLATION（違規）』至 855-904-5036，或填寫[投訴表](#)。

在新冠肺炎公共衛生突發事件期間，所有食品服務商業的所有者/運營者應及時了解與這些經營場所有關的州和聯邦要求的任何變更，並將這些變更納入其運營。這份指導意見不取代任何現有的適用的地方、州和聯邦法律、法規和標準。

	強制要求	推薦的最佳實踐
<p>空氣過濾系統和通風系統（接上頁）</p>	<p>✓ 對於有中央空氣處理系統但不能處理上述最低等級過濾（即最低效率報告值為 13 或更高等級）的場所，必須由經認證的供暖、通風和空調技術人員、專業人員或公司、製冷和空調工程師協會認證的專業人員、經認證的重新調試專業人員、或獲得紐約州認證的專業建築工程師核證並出具文件，證明如果安裝如此高等級的過濾器，目前安裝的過濾架和空氣處理系統將無法兼容上述最低過濾（即最低效率報告值為 13 或更高等級）和/或處理系統將無法執行在新冠肺炎 (COVID-19) 緊急事件之前能夠提供的最低加熱和冷卻水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留這些文檔供州或地方衛生部門官員審查，以低於最低能效報告值的過濾等級運行，並附加通風和空氣過濾緩解協定。</li> <li>配有空氣處理系統的場所如果無法達到最低能效報告值 13 或更高等級過濾，則必須根據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和美國製暖、製冷和空調工程師協會的建議採納額外的通風和過濾緩解規程，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對中央系統進行必要的重新調試，以及進行必要的測試、平衡和維修；</li> <li>盡可能提高通風等級和室外空氣流通；</li> <li>使系統運行更長時間，特別是每天在使用前後的幾個小時；</li> <li>禁用因需要而進行的通風，並且維持增加新鮮空氣供應的系統；</li> <li>相對濕度盡可能保持在 40-60% 之間；</li> <li>打開室外空氣擋板，盡可能減少或阻止再次循環；</li> <li>對過濾器的邊緣進行密封以限制漏風；</li> <li>定期檢查系統和過濾器以確保其正常工作，確保過濾器正確安裝、維修和在維修有效期內；</li> <li>在容許的範圍內打開窗戶，以確保佔用者安全舒適；</li> </ul> </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打開室外空氣擋板，盡可能減少或阻止再次循環；</li> <li>對過濾器的邊緣進行密封以限制漏風；</li> <li>定期檢查系統和過濾器以確保其正常工作，確保過濾器正確安裝、維修和在維修有效期內；</li> <li>在容許的範圍內打開窗戶，以確保佔用者安全舒適</li> <li>安裝和設計適當的紫外線殺菌輻射，以滅活空氣傳播的病毒顆粒；和/或</li> <li>使用可攜式空氣淨化器（例如，高性能顆粒空氣）並考慮按照適當的性能水平提供最高空氣換氣率和不產生有害副產品的裝置。</li> </ul>

WEAR A MASK.

GET TESTED.

SAVE LIVES.



# 紐約 重新開放



NEW YORK STATE

## 紐約市針對員工和僱主的室內食品服務指導意見

根據第 202.61 號行政命令，紐約市的室內食品服務可遵照以下指導意見和衛生廳的「[新冠肺炎期間紐約市室內食品服務暫行指導意見](#)」從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恢復。

這些指導意見將適用於紐約市所有餐廳、場所和其他食品商販/快餐店提供的室內食品服務和就餐服務。但是這段時間內吧檯服務必須保持關閉（如吧檯無座椅或服務，所有的酒精飲料必須送到桌前），凌晨 12 點至早上 5 點之間不允許提供室內食品和飲品服務，內容如下所示。所有服務必須在凌晨 12 點終止且在早上 5 點以後恢復。舉報違反此條指導意見的方式：撥打 1-833-208-4160，發簡訊『VIOLATION（違規）』至 855-904-5036，或填寫[投訴表](#)。

在新冠肺炎公共衛生突發事件期間，所有食品服務商業的所有者/運營者應及時了解與這些經營場所有關的州和聯邦要求的任何變更，並將這些變更納入其運營。這份指導意見不取代任何現有的適用的地方、州和聯邦法律、法規和標準。

	強制要求	推薦的最佳實踐
空氣過濾系統和通風系統（接上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安裝和設計適當的紫外線殺菌輻射，以滅活空氣傳播的病毒顆粒；和/或</li> <li>使用可攜式空氣淨化器（例如，高性能顆粒空氣），並考慮按照適當的性能水平提供最高空氣換氣率和不產生有害副產品的裝置。</li> </ul> <p>✓ 對於與無空氣處理系統或無法控制該系統的場所，則根據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和美國製暖、製冷和空調工程師協會的建議採納額外的通風和空氣濾緩解規程，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定期檢查任何房間的通風系統（例如窗戶、牆壁），確保它們正常運作，並確保過濾器的安裝、保養和使用壽命正常。</li> <li>使所有房間的通風系統運行更長時間，特別是每天在使用前後的幾個小時；</li> <li>設置房間通風系統以最大限度地增加新風的吸入量，將鼓風機的風扇設置為低速，並盡可能地遠離佔用者；</li> <li>相對濕度盡可能保持在 40-60% 之間；</li> <li>在容許的範圍內打開窗戶，以確保佔用者安全舒適；</li> <li>設置吊扇，將空氣從佔用者處抽離（如適用）；</li> <li>使用風扇排走室內空氣；</li> <li>避免使用僅會再循環空氣或未排出廢棄就向房間吹風的風扇；</li> <li>安裝和設計適當的紫外線殺菌輻射，以滅活空氣傳播的病毒顆粒；和/或</li> <li>使用可攜式空氣淨化器（例如，高性能顆粒空氣），並考慮按照適當的性能水平提供最高空氣換氣率和不產生有害副產品的裝置。</li> </ul>	
衛生、清潔和消毒	<p>✓ 遵守<a href="#">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a>和<a href="#">衛生廳</a> (Department of Health, DOH) 的衛生、清潔和消毒要求，現場需保持日誌，記錄日期、時間、清潔和消毒範圍。</p>	<p>✓ 不鼓勵製備食物的員工在輪班期間更換或進入對方的工作崗位，除非他們進行適當的清潔和/或消毒。</p>



# 紐約 重新開放



NEW  
YORK  
STATE

## 紐約市針對員工和僱主的室內食品 服務指導意見

根據第 202.61 號行政命令，紐約市的室內食品服務可遵照以下指導意見和衛生廳的「[新冠肺炎期間紐約市室內食品服務暫行指導意見](#)」從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恢復。

這些指導意見將適用於紐約市所有餐廳、場所和其他食品商販/快餐店提供的室內食品服務和就餐服務。但是這段時間內吧檯服務必須保持關閉（如吧檯無座椅或服務，所有的酒精飲料必須送到桌前），凌晨 12 點至早上 5 點之間不允許提供室內食品和飲品服務，內容如下所示。所有服務必須在凌晨 12 點終止且在早上 5 點以後恢復。

舉報違反此條指導意見的方式：撥打 1-833-208-4160，發簡訊『VIOLATION（違規）』至 855-904-5036，或填寫[投訴表](#)。

在新冠肺炎公共衛生突發事件期間，所有食品服務商業的所有者/運營者應及時了解與這些經營場所有關的州和聯邦要求的任何變更，並將這些變更納入其運營。這份指導意見不取代任何現有的適用的地方、州和聯邦法律、法規和標準。

	強制要求	推薦的最佳實踐
衛生、清潔和消毒 (接上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供並維護手部衛生站，包括用肥皂、流動的溫水和一次性紙巾洗手，以及在無法洗手或不適宜洗手的地方使用酒精含量在 60% 或以上的洗手液洗手。在頻繁觸摸的區域放置洗手液。</li> <li>✓ 定期清潔並消毒設施，更頻繁地清潔和消毒多人使用的高風險區域和經常接觸的表面（例如衛生間）。清潔和消毒必須是嚴格和持續的，至少應該在每次輪班後、每天或更頻繁（如果需要）。</li> <li>✓ 確保設備定期使用註冊的消毒劑進行清潔和消毒，至少包括員工更換工作臺的次數。請參考環境保護廳的<a href="#">產品</a>，這些產品經環境保護署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EPA) 確認，對新冠肺炎有效。</li> <li>✓ 完成對廚房系統的返工前檢查和評估，以確保健康和安全的環境。</li> <li>✓ 盡可能減少員工之間共用廚房設備（例如刀、鍋、抹布/毛巾）。</li> <li>✓ 不要像顧客提供設備（如蜂鳴器），使用前後可徹底清潔和消毒的情況除外。</li> <li>✓ 禁止員工之間分享食品和飲品，鼓勵其從家中帶午餐，並在用餐時留足空間以保持距離；如果員工在室內用餐時坐在通常僅為顧客使用的餐桌前，則可在用餐或飲水時摘掉面罩，但必須在站起來或離開餐桌時使用口罩，這些員工也要算在此類用餐區 25% 的佔用率範圍之內。在餐館非公共區域用餐的員工可排除在外。</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鼓勵使用免接觸式洗手液。</li> <li>✓ 可能的情況下為顧客提供一次性用品、紙張、一次性菜單和/或用白板/粉筆板/電視/投影儀展示菜單。</li> <li>✓ 鼓勵顧客在可能的情況下在線查看菜單（例如在他們自己的智慧手機或電子設備上）。</li> </ul>

WEAR A MASK.

GET TESTED.

SAVE LIVES.



# 紐約 重新開放



NEW  
YORK  
STATE

## 紐約市針對員工和僱主的室內食品 服務指導意見

根據第 202.61 號行政命令，紐約市的室內食品服務可遵照以下指導意見和衛生廳的「新冠肺炎期間紐約市室內食品服務暫行指導意見」從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恢復。

這些指導意見將適用於紐約市所有餐廳、場所和其他食品商販/快餐店提供的室內食品服務和就餐服務。但是這段時間室內吧檯服務必須保持關閉（如吧檯無座椅或服務，所有的酒精飲料必須送到桌前），凌晨 12 點至早上 5 點之間不允許提供室內食品和飲品服務，內容如下所示。所有服務必須在凌晨 12 點終止且在早上 5 點以後恢復。舉報違反此條指導意見的方式：撥打 1-833-208-4160，發簡訊『VIOLATION（違規）』至 855-904-5036，或填寫 [投訴表](#)。

在新冠肺炎公共衛生突發事件期間，所有食品服務商業的所有者/運營者應及時了解與這些經營場所有關的州和聯邦要求的任何變更，並將這些變更納入其運營。這份指導意見不取代任何現有的適用的地方、州和聯邦法律、法規和標準。

	強制要求	推薦的最佳實踐
衛生、清潔和消毒 (接上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外賣/送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等待食物和/或飲料的顧客提供手部衛生站；</li> <li>• 確保員工用肥皂/水或洗手液洗手；如果工作人員使用手套，應定期更換；</li> <li>• 如果是在室內取貨，請確保門窗打開，保持通風。</li> </ul> </li> <li>✓ 確保所有直接提供給客戶的調味品均裝在一次性用完即棄容器或定期清洗/消毒的可重複使用容器內。</li> <li>✓ 如果使用非一次性的菜單，請在各方使用期間對菜單進行清潔和消毒。</li> <li>✓ 使用預先包裝好的銀器或預先卷好的銀器。戴口罩和手套時，銀器必須預先卷好。禁止使用未包裝的吸管/牙籤。</li> <li>✓ 如果清潔或消毒產品導致隱患或使材料/機械性能下降，則在兩次使用之間設置洗手站和/或提供一次性手套和/或限制使用此類機器的員工人數。</li> </ul>	
溝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認您已經審閱並理解了本州發佈的行業指導意見，並且您將執行它們。</li> <li>✓ 在餐廳內外顯眼處為員工和顧客張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占其經營場所 25% 容量的顧客人數；和</li> <li>• 舉報違規行為的電話和短訊號碼為：發現違規行為的人員可以撥打 833-208-4160 舉報，或發送短訊「VIOLATION（違規）」至 855-904-5036。</li> </ul> </li> <li>✓ 為員工、供應商和顧客建立溝通計畫，該計畫需涵蓋適用的說明、培訓和標識，並以一致的方式提供最新資訊。</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音訊通知、短信或螢幕上的通知與等待訂單/座位的顧客溝通。</li> </ul>

WEAR A MASK.

GET TESTED.

SAVE LIVES.



# 紐約 重新開放



NEW  
YORK  
STATE

## 紐約市針對員工和僱主的室內食品 服務指導意見

根據第 202.61 號行政命令，紐約市的室內食品服務可遵照以下指導意見和衛生廳的「[新冠肺炎期間紐約市室內食品服務暫行指導意見](#)」從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恢復。

這些指導意見將適用於紐約市所有餐廳、場所和其他食品商販/快餐店提供的室內食品服務和就餐服務。但是這段時間室內吧檯服務必須保持關閉（如吧檯無座椅或服務，所有的酒精飲料必須送到桌前），凌晨 12 點至早上 5 點之間不允許提供室內食品和飲品服務，內容如下所示。所有服務必須在凌晨 12 點終止且在早上 5 點以後恢復。

舉報違反此條指導意見的方式：撥打 1-833-208-4160，發簡訊『VIOLATION（違規）』至 855-904-5036，或填寫[投訴表](#)。

在新冠肺炎公共衛生突發事件期間，所有食品服務商業的所有者/運營者應及時了解與這些經營場所有關的州和聯邦要求的任何變更，並將這些變更納入其運營。這份指導意見不取代任何現有的適用的地方、州和聯邦法律、法規和標準。

	強制要求	推薦的最佳實踐
篩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求員工和顧客在到達經營場所時立即完成體溫檢查。任何體溫超過 100.0 華氏度的人員，無論他們是員工還是顧客，都不得進入。體溫檢查必須按照美國平等機會就業委員會 (U.S. Equal Opportunity Employment Commission) 或衛生廳的指南進行。</li> <li>✓ 不要保存員工或顧客健康數據（如人員的特定體溫），但需記錄已對人員進行過篩查（如通過/未通過，無異常/有異常）的確認記錄。</li> <li>✓ 除上述要求的體溫檢查外，還要對人員實施強制性的日常健康篩查，在可行的情況下，在可行情況下對供應商實施強制性的日常健康篩查，但不得強制對顧客和送貨人員實施此類篩查。</li> <li>✓ 篩查必須至少要詢問：(1) 過去 14 天中的新冠肺炎症狀，(2) 過去 14 天中的新冠肺炎陽性檢測結果，(3) 過去 14 天中與新冠肺炎確診或疑似病例的密切或近距離接觸情況；以及/或 (4) 在過去 14 天內去過新冠肺炎社區傳播嚴重的州超過 24 小時。</li> <li>✓ 參照衛生廳的<a href="#">旅行警告</a>以獲取關於新冠肺炎傳播嚴重的州以及檢疫要求的最新資訊。</li> <li>✓ 篩查出新冠肺炎陽性症狀結果的人員不得入場。</li> <li>✓ 選定接觸人中心點以確認已審閱問卷調查所有問題，並供日後人員出現症狀告知之用。</li> <li>✓ 要求各顧客團體在進入經營場所時至少有一個人簽字（或之前通過遠端簽字），並提供全名、地址和電話號碼，以便在追蹤接觸者時使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建築入口處使用無觸碰熱相機以確認可能出現症狀的人員，並引導他們前往二級篩查去完成後續篩查。</li> <li>✓ 防止員工在完成篩選之前相互密切或近距離接觸。</li> <li>✓ 篩查人員應由熟悉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衛生廳和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規程的僱主確定的人員進行培訓。</li> <li>✓ 對於可能在工作地點或地區密切或近距離與他人接觸過的員工和供應商（顧客，使用個人防護用品或透過無接觸的方式完成的交貨除外），要為每個人保留日誌，從而在人員確診患有新冠肺炎時可以確認、追蹤和通知所有接觸人。</li> <li>✓ 查閱衛生廳關於疑似或確診新冠肺炎病例後、或與新冠肺炎患者有密切或近距離接觸後尋求重返工作崗位員工的相關<a href="#">指導意見</a>。</li> </ul>